证券代码:002652 证券简称:扬子新材 公告编号:2022-04-16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线上视频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侯丹青女士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关联交易、财务状况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合规性等进行了有效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维护了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4-14)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4-13)。其中《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内控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结构,也适合目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公司董事会《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65,666.48 万元,同比减少 48.21%,主要系 2020 年包含了子公司杭州新永丰钢业有限公司 1-8 月和苏州巴洛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1-11 月收入,本报告期合并范围未包含上述 2 家公司。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5,598.09 万元,同比上年增加 53.67%,其中母公司净利润-5,926.02 万元,本报告期对关联方资金占用款计提了 3,919.06 万元信用减值损失;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9,483.27 万元,较上年 5,268.39 万元减少 469.81%,主要是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银行将授信品种更换成流动资金贷款,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471.58 万元,同比减少 17.46%。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重庆康华")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5,980,852.72 元,合并财务报表截至 2021 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91,910,104.21 元;2021 年度实现母公司单体财务报表净利润-59,260,234.83 元,母公司单体财务报表截至 2021 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07,408,029.41 元。

鉴于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且 2022 年公司需保障充足的自有资金以稳定发展业务,逐步恢复市场信心,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2-04-23)。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8)。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财务制度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信用减值政策,对股东关联方资金占用所形成的其他应收款余额按照单项风险特征明显的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39,190,638.70 元,计入公司 2021 年度损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0)。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有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素养和诚信状况。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提议续聘重庆康华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652 证券简称:扬子新材 公告编号:2022-04-23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5,553,353.30	261,140,019.56	-5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804,698.93	3,235,669.34	-310.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688,901.40	2,738,468.05	-271.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967,266.34	83,158,670.36	-71.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33	0.0063	-311.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33	0.0063	-31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0%	1.00%	-3.6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00,218,151.10	748,811,658.72	-6.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57,911,130.85	264,715,829.78	-2.57%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2,506.5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93,569.96	
减:所得税影响额	-705,265.84	
合计	-2,115,797.5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 71%,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保证金受限资金减少所致;
2、应收款项融资较期初减少 54%,主要为将收取的票据贴现以满足公司流动性需要所致;
3、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 31%,主要为待抵扣进项税额减少所致;
4、合同负债较期初增加 355%,主要为预收客户款项增加所致;
5、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减少 80%,主要为 2021 年绩效奖金发放所致;
6、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增加 105%,主要为新增企业间拆借款所致;
7、其他流动负债较期初增加 355%,主要为预收客户款项增加待转销项税额所致;
8、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56%,主要为商品贸易收入减少所致;
9、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 56%,主要为商品贸易收入减少对应成本减少所致;
10、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74%,主要为会计政策变更,运费在营业成本中列示所致;
11、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39%,主要为公司降本要求,职场撤租等日常管理支出减少所致;
12、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16737%,主要为支付滨南股权款一季度违约金所致,后 4 月收到转让方终止交易沟通函;
1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71%,主要为上年同期收到资金占用还款,本期未收到所致;
14、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43%,主要为上年同期支付滨南股份收购款导致上期净流出增加所致;
15、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297%,主要为授信银行抽贷压贷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45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宁颐然养老产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0%	153,600,000	0	质押	153,600,000
李青松	境内自然人	5.89%	30,137,200	0		0
昆山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9%	19,895,733	0		0
胡卫林	境内自然人	2.93%	15,000,000	0	质押	15,000,000
莫燕玲	境内自然人	2.71%	13,864,480	0		0
哈尔滨嘉悦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8%	11,150,000	0		0
谭钦	境内自然人	2.15%	11,000,000	0		0
蔡旭艳	境内自然人	1.76%	9,000,000	0		0
张斌	境内自然人	0.58%	2,959,700	0		0
沈阳		0.34%	1,743,600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南宁颐然养老产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3,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3,600,000
李青松	30,137,200	人民币普通股	30,137,200
昆山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9,895,733	人民币普通股	19,895,733
胡卫林	1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
莫燕玲	13,864,480	人民币普通股	13,864,480
哈尔滨嘉悦投资有限公司	11,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50,000
谭钦	1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00
蔡旭艳	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0
张斌	2,959,700	人民币普通股	2,959,700
沈阳	1,743,600	人民币普通股	1,743,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主要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755,152.08	44,325,518.0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51.00	3,851.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3,234,318.09	118,377,677.70
应收款项融资	11,738,347.75	25,324,115.03
预付款项	18,490,654.29	14,339,630.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08,985,026.44	311,795,723.7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0,482,899.81	45,396,732.7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45,792.29	933,780.97
流动资产合计	516,336,041.75	560,497,029.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085,552.06	26,085,552.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8,003,906.67	28,735,099.13
固定资产	106,657,739.83	110,136,757.8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95,050.22	595,050.22
无形资产	9,872,851.18	9,932,488.2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24,220.29	1,479,783.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42,789.10	11,349,898.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3,882,109.35	188,314,629.00
资产总计	700,218,151.10	748,811,658.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2,146,148.39	427,174,049.4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910,821.44	12,829,096.8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097,039.10	1,120,834.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90,702.44	6,074,943.61
应交税费	2,433,227.20	2,191,297.71
其他应付款	39,640,902.35	19,334,264.8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0,375.16	140,375.16
其他流动负债	662,615.09	145,708.59
流动负债合计	427,221,831.17	469,010,570.7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70,575.79	470,575.7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62.75	962.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1,538.54	471,538.54
负债合计	427,693,369.71	469,482,109.3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2,064,000.00	512,06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043,351.65	10,043,351.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518,582.34	34,518,582.3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8,714,803.14	-291,910,104.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7,911,130.85	264,715,829.78
少数股东权益	14,613,650.54	14,613,719.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2,524,781.39	279,329,549.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00,218,151.10	748,811,658.72

法定代表人:王功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福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相妗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15,553,353.30	261,140,019.56
其中:营业收入	115,553,353.30	261,140,019.5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9,529,948.81	260,875,482.48
其中:营业成本	107,241,390.69	241,629,958.7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77,021.82	871,415.61
销售费用	1,049,012.45	4,075,082.37
管理费用	5,420,656.73	8,950,675.12
研发费用		802,685.13
财务费用	5,041,867.12	4,545,665.50
其中:利息费用		4,741,031.82
利息收入		607,695.71
加:其他收益	72,506.59	93,912.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12,702.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12,702.9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804.4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04,088.92	3,248,956.59
加:营业外收入	25,784.99	4,051.50
减:营业外支出	2,919,354.95	17,338.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97,658.88	3,235,669.34
减:所得税费用	7,109.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04,768.00	3,235,669.3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04,768.00	3,235,669.3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04,698.93	3,235,669.34
2.少数股东损益	-69.0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804,768.00	3,235,669.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804,698.93	3,235,669.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9.0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33	0.006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33	0.006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王功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福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相妗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4,996,005.61	280,985,211.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1,006.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605,730.44	35,144,224.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601,736.05	316,380,442.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880,422.79	149,385,672.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85,738.51	11,665,570.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27,831.65	7,323,089.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740,476.76	64,847,439.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634,469.71	233,221,771.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67,266.34	83,158,670.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	9,79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190.00	52,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131,536.00	20,174,545.4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7,9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71,626.00	20,226,545.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1,625.00	-10,431,545.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4,363,284.97	69,9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64.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4,376,349.06	69,9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6,180,000.00	58,3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61,737.05	3,536,276.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0,341,737.05	61,886,276.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65,387.99	8,103,723.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442.90	80,733.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44,696.25	80,911,582.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10,455.83	69,171,766.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55,152.08	150,083,348.28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04 月 28 日

证券简称:柘中股份 证券代码:002346 公告编号:2022-29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情况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将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届满。鉴于上海地区处于新冠肺炎防疫管控时期,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在积极筹备中,为确保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将延期,在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本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相应顺延。

在换届完成之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和职责。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将尽快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及时召开换届选举会议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在上市公司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公司独立董事张博华先生、金景波先生、陶滕云先生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即将满六年,任期将届满。由于目前公司董事会成员 8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张博华先生、金景波先生、陶滕云先生届满离任后,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将低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张博华先生、金景波先生、陶滕云先生将继续履行其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正式离任。

张博华先生、金景波先生、陶滕云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利用专业优势为公司规范运作和战略经营等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张博华先生、金景波先生、陶滕云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300961 证券简称:深水海纳 公告编号:2022-031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更正和审计报告补充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深水海纳"),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1 年年度报告》、《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经事后核查,因工作人员疏忽,《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缺少公司财务报表,不涉及财务信息的更正,现予以补充更新;《2021 年年度报告》部分数据填报存在错误,现予以更正。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更新后的《2021 年年度报告》、《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敬请投资者查阅。

一、更新后的《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除新增公司财务报表外,不涉及财务信息的更正。

二、《2021 年年度报告》更正内容如下:

(1)"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2、公司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更正前:

2、公司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54,895.05	56,555.50	-2.94%	主要原因详见本报告中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营业成本	33,508.23	35,240.20	-4.91%	-
销售费用	2,956.72	2,015.63	46.69%	主要系根据公司市场战略布局,增设了市场开发渠道和网络,增加了市场销售人员、加大市场推广力度,导致本期销售人员薪酬、交通差旅费及推广费等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5,876.24	3,867.06	51.96%	主要系根据公司规划,增加了各级管理人员,包括新增项目管理人员,导致本期职工薪酬、房租及物业管理费、交通差旅费及业务招待费等费用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2,216.33	1,598.43	38.66%	主要系根据战略规划,为提高技术核心竞争力,公司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并承担科研项目,引进更多技术研发人才,导致研发材料领用、职工薪酬等费用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932.20	2,277.09	28.77%	主要系融资规模扩大,贷款利息支出相应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73.20	-931.56	111.82%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末的应收款项规模较上年同期增幅较大,导致本报告期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金额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66.01	-19,028.10	-6.63%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44.62	-4,629.21	641.91%	主要系本期各类投资支出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467.12	24,292.50	185.96%	主要系本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收到的募集资金及取得借款增加所致。

更正后:

2、公司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54,895.05	56,555.50	-2.94%	主要原因详见本报告中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营业成本	33,508.23	35,240.20	-4.91%	-
销售费用	2,956.72	2,015.63	46.69%	主要系根据公司市场战略布局,增设了市场开发渠道和网络,增加了市场销售人员、加大市场推广力度,导致本期销售人员薪酬、交通差旅费及推广费等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5,876.24	3,867.06	51.96%	主要系根据公司规划,增加了各级管理人员,包括新增项目管理人员,导致本期职工薪酬、房租及物业管理费、交通差旅费及业务招待费等费用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2,216.33	1,598.43	38.66%	主要系根据战略规划,为提高技术核心竞争力,公司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并承担科研项目,引进更多技术研发人才,导致研发材料领用、职工薪酬等费用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932.20	2,277.09	28.77%	主要系融资规模扩大,贷款利息支出相应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73.20	-931.56	111.82%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末的应收款项规模较上年同期增幅较大,导致本报告期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金额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66.01	-19,028.10	6.63%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44.62	-4,629.21	-641.91%	主要系本期各类投资支出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467.12	24,292.50	185.96%	主要系本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收到的募集资金及取得借款增加所致。

(2)"第六节 重要事项"之"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1)委托理财情况

更正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62,032,200	21,032,200	0	0
合计		62,032,200	21,032,200	0	0

更正后: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6,203.22	2,103.22	0	0
合计		6,203.22	2,103.22	0	0

除上述更正内容之外,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不存在其他需要补充或更正的内容,上述更正不会对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影响。更正后的《2021 年年度报告(更新后)》及《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更新后)》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公司今后会加强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及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22-046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装修装饰业务主要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等相关规定,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装修装饰业务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业务类型	报告期新签订单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已签约未完工订单金额	截止至报告期末已中标尚未签约订单金额
公共装修	923.20	2,105.82	-
住宅装修	7,407.23	29,413.56	3,600.00
商业装修	109.21	1,161.94	-
合计	8,439.64	32,681.33	3,600.00

注:

1、2022 年第一季度公司不存在重大项目(重大项目是指项目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10%以上的项目)。

2、以上装修装饰业务数据仅为阶段性数据且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参阅。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0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0951 股票简称:中国重汽 编号:2022—18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以书面送达和邮件方式发出,2022 年 4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在公司本部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正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及出席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后,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吴振宁先生于近日申请辞去本公司副总经理职务,高翔先生申请辞去本公司财务总监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人员的辞职报告自书面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该等人员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吴振宁先生和高翔先生辞职后,将不再在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职。吴振宁先生和高翔先生在任职期间,其本人和其配偶及其他关联人均未曾持有本公司股票。公司董事会对上述人员在任职期间为本公司发展做出的努力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拟聘任孔令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毕研勋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个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人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三十日

附件:

孔令,男,汉族,1980 年 7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重汽济南商用车公司总装部副经理,济南商用车制造部工艺工程部副经理、济南商用车制造公司工艺工程部经理,中国重汽集团工艺研究院副院长等职务。

孔令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不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其本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经公司登录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查询并进行核实,其本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毕研勋,男,汉族,1985 年 6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高级会计师,济南市会计领军人才。曾任中国重汽集团财务部会计成本室副经理、经理,中国重汽济南动力部执行董事、财务总监,中国重汽济南发动机厂财务总监,中国重汽国际公司财务总监。

毕研勋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不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其本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经公司登录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查询并进行核实,其本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621 证券简称:美吉姆 公告编号:2022-056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该额度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2 月 1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现将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的情况

2022 年 3 月 28 日,公司以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3,000 万元购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及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2022 年 4 月 29 日,上述理财产品到期自动赎回,赎回本金 30,000,000.00 元,取得理财收益 73,890.41 元。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有 2,000 万元理财产品未赎回。

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发行主体	金额	产品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购买日	到期日	履行情况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 万元	结构性存款	预计最高年化收益率 3.1%	2022 年 2 月 15 日	到期清算	已到期清算
2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代销	2,300 万元	货币市场基金	预计最高年化收益率 2.4%	2022 年 2 月 15 日	主动赎回	已赎回 1,300 万元,剩余 1,000 万元未赎回
3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代销	1,000 万元	货币市场基金	预计最高年化收益率 2.4%	2022 年 2 月 16 日	主动赎回	未赎回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 万元	结构性存款	预计最高年化收益率 3.1%	2022 年 3 月 28 日	到期清算	已到期清算
5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代销	1.61 万元	货币市场基金	预计最高年化收益率 2.4%	2022 年 4 月 6 日	主动赎回	已赎回

三、备查文件

理财产品赎回凭证。

特此公告。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301091 证券简称:深城交公告编号:2022-024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1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定于 2022 年 5 月 9 日(星期一)通过"现场+网络视频直播"的方式举行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时间、地点和方式

1、会议时间:2022 年 5 月 9 日(星期一)15:00-16:30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网络视频直播

3、会议现场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深业上城 B 座 18 楼全景网

4、网络参与:全景网"全景路演"

二、公司出席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董事长张晓春(或总经理林涛)、首席财务官陈登坤、董事会秘书徐惠农、独立董事潘同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马徐周等,具体以当天实际参会人员为准。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1、现场参与方式

因疫情防控期间严禁大规模聚集,本次现场交流限定人数 20 人以内,将采用邀约方式。

2、网络视频直播参与方式

(1)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5 月 7 日前访问 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2)直播交流:请有意参加本次活动的投资者在 2022 年 5 月 9 日(星期一)15:00-16:30 登录"全景路演"(https://rs.p5w.net/html/132282.shtml)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回答投资者提出的问题。

如有疑问,可通过本通知后附的电话、传真或者电子邮件联系公司。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茂飞

电话:0755-86729876

传真:0755-86960624

邮箱:ir@sutpc.com

特此公告。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22-023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2021 年 11 月 16 日,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力电器")与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或"盾安环境")原控股股东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盾安精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格力电器拟受让盾安精工所持盾安环境 270,360,000 股股份(占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的 29.48%),转让价款约 21.90 亿元(以上简称"本次股份转让"或"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67)、2021 年 11 月 20 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2022 年 1 月 15 日披露的《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以及 2022 年 2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予禁止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等公告。

二、本次股份转让过户完成情况

本次股份转让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合规确认,近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股权过户登记手续已完成,过户日期为 2022 年 4 月 27 日,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

本次交易前后,格力电器与盾安精工分别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前		本次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格力电器	0.00	0.00	270,360,000.00	29.48
盾安精工	270,360,000.00	29.48	0.00	0.00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发生变更,格力电器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29.48%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由于格力电器无实际控制人,故盾安环境的实际控制人由姚新义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状态。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相关股东的股份变动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性文件的要求。

五、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301103 证券简称:何氏眼科 公告编号:2022-012

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们作为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的规定及要求,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或其他第三方提供 担保的情况,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延续到 2021 年度的对外担保、违规对外担 保情形。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外担保余额。

我们认为:公司在对外担保及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方面完全符合各项法 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不存在违规行为及有损公司和中小股东 利益的情形。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相关规定,严格遵守对外担保决策程序,及时履行对外担保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3008 证券简称:开普检测 公告编号:2022-031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大股东许昌开普电气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概述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收到第一大股东许昌开普电气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普电气")的通知,主要内容如下:许昌市财政局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印发了《许昌市财政局(国资委)关于明确资产整合相关事项的通知》(许财国资〔2022〕21 号),同意将许昌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以下简称"许昌市工信局")持有的开普电气 100%股权无偿划转至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有(以下简称"本次划转")。本次划转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第一大股东许昌开普电气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司收到第一大股东开普电气的通知,开普电气股权无偿划转至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并取得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二、风险提示及其他事项

本次划转完成后,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不变,仍为开普电气,本公司仍无实际控制人。许昌市财政局持有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第一大股东开普电气 100%的股权,许昌市财政局将通过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开普电气间接持有本公司 18,000,000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2.5%。

特此公告。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300942 证券简称:易瑞生物 公告编号:2022-039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及相关文件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核、注册部门对于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注册,其所述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通过并需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同意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